

中共山东理工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鲁理工大党办发〔2020〕16号

党委办公室 关于成立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党委），校党委各部门、各群团组织：

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的《关于省直部门（单位）党组（党委）开展巡察工作的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（鲁巡发〔2020〕1号）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巡察工作领导小组，人员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吕传毅

副组长：胡兴禹 张金生

成 员：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、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负责人

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简称“巡察办”），为其日常办事机构，与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合署办公。

党委办公室

2020年7月21日

抄送：各学院、研究院，校行政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，经济与管理学部。

中共山东理工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7 月 22 日印发
